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TIME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匯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將較其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錄得介乎約50%至60%的增長。有關增長乃主要由於電線組件分部內數據中心的銷售訂單增加帶動本集團收入增加。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其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及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有待落實及可能作出調整。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不盡相同。本集團財務表現的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匯聚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柯天然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柯天然先生及黃志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來春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顯信先生、陸偉成先生、陳忠信先生及陳潔芬女士。